

中级会计职称

经济法

考点强化班

第五章 合同法律制度

考点 9：提存

提存是指由于**债权人的原因**，**债务人无法向其交付**合同标的物而将该标的物交给提存机关，从而消灭债务、终止合同的制度。

1、有下列情形之一，**难以履行债务**的，债务人可以将标的物提存：

- (1) 债权人**无正当理由拒绝受领**；
- (2) 债权人**下落不明**；
- (3) 债权人**死亡**未确定继承人或者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未确定监护人；
- (4)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2、标的物**提存后**，除债权人下落不明的以外，债务人应当及时**通知**债权人或者债权人的继承人、监护人。

【注意】标的物不适于提存或者提存费用过高的，债务人依法可以拍卖或者变卖标的物，**提存所得的价款**。

3、提存的孳息、费用和 risk 承担

- (1) 提存期间，标的物的孳息归**债权人**所有；
- (2) 提存费用由**债权人**负担；
- (3) 标的物提存后，毁损、灭失的 risk 由**债权人**承担。

4、债权人领取提存物

(1) 债权人可以**随时领取**提存物，但债权人对债务人负有到期债务的，在债权人**未履行债务或者提供担保**之前，提存部门根据债务人的要求应当**拒绝其领取**提存物。

(2) 债权人领取提存物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5年内**不行使而消灭，提存物扣除提存费用后归**国家所有**。5年期间为不变期间，不适用诉讼时效中止、中断或延长的规定。

【注意】如果**债权人未履行对债务人的到期债务**，或者债权人向提存部门书面表示**放弃领取**提存物权利的，**债务人负担提存费用后有权取回**提存物。

考点 10：承担违约责任的形式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 1、继续履行

(1) 当事人一方**未支付价款或者报酬**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价款或者报酬。（金钱债务可以继续履行）

(2)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非金钱债务**或者履行非金钱债务不符合约定的，对方可以要求履行，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① **法律上或者事实上不能履行**；
- ② 债务的标的不**适于强制履行**或者**履行费用过高**；
- ③ 债权人在合理期限内**未要求履行**。

➤ 2、采取**补救措施**

(1) 当事人一方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按照当事人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 受损害方可以根据受损害的性质以及损失的大小，合理选择要求对方适当履行，如采取**修理、更换、重作、退货、减少价款或者报酬**等措施，也可以选择**解除合同、中止履行合同、通过提存履行债务、行使担保债权**等补救措施。

➤ 3、赔偿损失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在履行义务或者采取**补救措施后**，对方还有其他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提示】可以不选择要求继续履行或采取补救措施，直接主张赔偿损失。

(2) 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预见到或者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造成的损失。(可预见利益)

(3) 当事人一方违约后，对方**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当事人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考点 11：定金责任

1、给付定金的一方不履行约定债务的，**无权要求返还定金**；收受定金的一方不履行约定债务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

2、定金合同是实践性合同，从实际**交付定金之日起生效**。

3、定金数额由当事人约定，但**不得超过主合同标的额的 20%**，超过 20% 的部分，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4、定金罚则的适用

(1) 因**不可抗力、意外事件**致使主合同不能履行的，**不适用**定金罚则。

(2) 因合同关系以外的**第三人的过错**，致使主合同不能履行的，**适用**定金罚则。

考点 12：抵销

抵销包括**法定抵销**和**约定抵销**。

1、当事人互负**到期**债务，债务标的物种类、品质相同的，任何一方均可主张抵销。(法定抵销)

【解释】当事人互负债务，标的物种类、品质不相同的，经双方**协商一致**，也可以抵销。(约定抵销)

2、当事人主张抵销的，应当**通知对方**，通知自**到达**对方时生效。

3、抵销**不得附条件或者附期限**。

【注意】根据债务性质、按照当事人约定或依照法律规定不得抵销的除外。

4、按照有关法律规定，下列债务**不能抵销**：

(1) 按**合同性质**不能抵销。

(2) 按照约定应当**向第三人**给付的债务。

(3) 当事人**约定**不得抵销的债务。

(4) 因**故意实施侵权行为**产生的债务。

(5) **法律规定**不得抵销的其他情形。

如被人民法院查封、扣押、冻结的财产等，法律禁止扣押和强制执行的债务。

5、债权让与时，如果债务人对让与人享有债权，并且债务人的债权**先于转让的债权到期**或**同时到期**的，债务人可以向受让人主张抵销。(先到期一方的债权人可主张抵销)

考点 13：买卖合同

1、买卖合同是**诺成、双务、有偿**合同，可以是要式的，也可以是非要式的。

2、一物多卖

(1) 普通动产

出卖人就**同一普通动产**订立多重买卖合同，在买卖合同均**有效**的情况下，买受人均要求实际履行合同的，应当按照以下情形分别处理：**(先交付>先付款>先签合同)**

(2) 特殊动产

出卖人就同一船舶、航空器、机动车等特殊动产订立多重买卖合同，在买卖合同均**有效**的情况下，买受人均要求实际履行合同的，应当按照以下情形分别处理：**(先交付>先登记>先签合同)**

3、所有权保留

(1) 当事人可以在**动产**买卖合同中约定，买受人**未履行支付价款或者其他义务**时，标的物的所有权属于出卖人。

(2) 所有权保留的规定**只适用于动产**，买卖合同当事人主张将标的物所有权保留的规定适用于不动产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3) 出卖人对标的物保留的所有权，**未经登记，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

4、出卖人的取回权

(1) 当事人约定出卖人保留合同标的物的所有权，在标的物所有权转移前，买受人有下列情形之一，造成出卖人损害的，除当事人另有约定外，**出卖人有权取回标的物**：

- ①未按照约定支付价款，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支付；
- ②未按照约定完成特定条件；
- ③将标的物出卖、出质或者作出其他不当处分。

(2) 取回权的限制

- ①买受人已经支付标的物总价款的**75%以上**，出卖人不得主张取回标的物。（教材无此条，但司法解释包括）
- ②在将标的物出卖、出质或者作出其他不当处分的情形下，**第三人已经依法善意取得**标的物所有权或者其他物权，出卖人不得主张取回标的物。

5、风险承担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是指由于**不可归责于双方当事人的事由**（如不可抗力）导致标的物发生毁损、灭失，应当由谁负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可归责于一方当事人的事由（如一方当事人的过错）导致标的物毁损、灭失，不属于风险负担，应当按照违约责任或者侵权责任处理。

(1) 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标的物**交付之前**由**出卖人**承担，**交付之后**由**买受人**承担，但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一般规则）

【链接】标的物**提存后**，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债权人承担。

(2) 在标的物由**出卖人负责办理托运**，承运人系独立于买卖合同当事人之外的运输业者的情况下，如买卖合同双方当事人没有约定交付地点或者约定不明确，出卖人将标的物**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买受人承担**。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解释】出卖人按照约定未交付有关标的物的单证和资料的，**不影响**标的物毁损、灭失风险的转移。

6、违约处理（不利于违约方原则）

(1) 因**买受人的原因**致使标的物不能按照约定的期限交付的，买受人应当**自违反约定之日起**承担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

(2) 出卖人按照约定将标的物置于交付地点，**买受人违反约定没有收取的**（买受方违约），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自违反约定之日起**由买受人承担。

(3) 因**标的物质量不符合要求**，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买受人可以**拒绝接受**标的物或者解除合同（出卖方违约）；买受人拒绝接受标的物或者解除合同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出卖人**承担。

7、买卖合同解除

(1) 主物和从物

因标的物的主物不符合约定而解除合同的，解除合同的效力**及于从物**。因标的物的从物不符合约定被解除的，解除的效力**不及于主物**。

(2) 标的物为数物

标的物为数物，其中一物不符合约定的，买受人可以就该物解除合同，但该物与他物分离使标的物的价值显受损害的，当事人可以就数物解除合同。

(3) 出卖人分批交付标的物的，出卖人对**其中一批**标的物不交付或者交付不符合约定，致使该批标的物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买受人可以**就该批**标的物解除。出卖人不交付其中一批标的物或者交付不符合约定，致使今后其他各批标的物的交付**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买受人可以就该批以及今后其他各批标的物解除。

(4) 买受人如果就其中一批标的物解除，该批标的物与其他各批标的物**相互依存的**，可以就**已经交付和未交付的各批**标的物解除。

8、分期付款的买受人**未支付到期价款的金额达到全部价款的 1/5 的**，出卖人可以要求买受人**支付全部价款或者解除合同**。出卖人解除合同的，可以向买受人要求支付该标的物的使用费。